

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
危险品常务委员会会议摘要

讨论事项

1. **《危险品条例》及附属规例的检讨**

检讨工作进展：

➤ 《危险品（一般）规例》

可行的话，保安局打算在二零二零年第四季新一届立法会任期开始后尽早展开继后的《危险品（一般）规例》和《2012年危险品（适用及豁免）规例》修订工作。工作小组会在未来数月向相关持份者讲解修例工作的最新情况。

《2012年危险品（适用及豁免）规例》英文本草拟工作已近完成。与此同时，律政司法律草拟科亦发布了《危险品（一般）规例》英文本第十四工作稿。消防处已回复意见。

➤ 《危险品（船运）规例》

没有新进展须予报告。

2. **危险品车辆的消防安全规定检讨**

《运送第5类危险品的油缸车的标准消防安全规定》最新修订本已上载至消防处网站。

3. **加油站的运作安全**

消防处劝谕加油站营运商，不要大批出售超过法定豁免量的汽油，以免触犯《危险品条例》。

4. **加强危险品仓库的保安措施**

消防处将安排于二零二零年六月中与专上院校安全咨询小组举行会议，检讨各方加强保安措施后的成效。

5 针对过量贮存危险品情况的执法行动

鉴于过量贮存危险品的情况可能存在，消防处对全港五金和化学品店进行了一连串的突击巡查，并对违法者采取了执法行动。

6. 油库的消防安全

由于有数宗油库火警都是在进行可产生高温的工序期间发生，消防处提醒危险品仓库牌照持有人，在危险品仓库附近进行任何可产生高温的工序前，必须向消防处危险品课申请许可，并须严格遵守消防处的消防安全规定。